

航 道 通 告

莞 航 道 告 [2017] 27 号

各有关单位：

广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按要求在广深高速公路川槎大桥防撞工程上设置了助航标志，经验收合格拟投入使用，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设标地点：倒运海水道中堂镇川槎河段。

二、启用时间：2017年8月30日。

三、助航标志设置情况：该工程为双孔单向通航，通航孔迎船面中央各设置桥涵标1座（红色、方形标牌），灯质为红色单面定光；两侧墩柱上各垂直设置桥柱灯3盏，灯质为绿色单面定光；通航孔左、右侧相邻的非通航上、下游各设置1座通行信号标（禁止通航），灯质为红色，定光垂直2盏。

希各有关单位周知所属船舶，以策安全。

特此通告。

广东省东莞航道局

2017年8月22日